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36)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分目： (-) 沒有指定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楊碧筠)局長：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問題：

2024-25年度內，食物環境衛生署將會繼續為食物安全中心重整工作流程，並改進現有和開發新的資訊科技系統，以便更有效管理食物進口及食物安全事故數據。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1. 相關工作詳情和進展，以及預期可產生的效益；及
2. 對食物安全中心的人手編制和調動有否影響；如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邵家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答覆：

1.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物安全中心(食安中心)於2017年年底成立了專責隊伍，全面檢視食安中心的作業流程，並根據重整後的工作流程改進現有和開發新的資訊科技系統，以提高工作成效。相關工作和成效的詳情如下：

自2019年年底開始，「食物貿易商入門網站」(網站)率先分階段啟用，成為食安中心與業界的電子溝通平台。2021年5月，網站已可提供全面與進口有關的服務，實踐運用資訊科技便利業界和強化對有關食物的進口管制。食物進口商或分銷商可於網上以電子方式登記及續期肉類、家禽、野味、蛋類、奶類及冰凍甜點的進口許可證及進口准許申請，以及進行各類受進口管制的食物批次抵港申報事宜。申請人無需派員親身到食安中心辦理，還可在網上查詢申請進度及過往申請記錄。此外，空運進口肉類和家禽以及陸路進口冰鮮肉類和家禽的進口許可證亦可經網上申請，所需時間大幅縮短至一般數小時便可完成。目前，超過95%的進口許可證及進口准許是透過網站遞交申請和發出。

食安中心於2022年3月推出全新的「食物安全事故管理系統」，更有效地記錄和追查就食物安全事故所採取的行動，以及加強監察跟進行動的進展，並於同年11月推出新「食物進出口管制系統」，支援食物進出口管制各項工作流程和簽發進出口相關的證明文件。系統具備自動化功能，包括核對進口許可證申請所申報的資料、隨機抽選食物批次作實物檢查、覆核食物批次抵港資料等。

於2023年1月，食安中心完成更新現有的「食物監測系統」，強化食物監測工作的能力。於2023年12月，食安中心進一步提升網站的功能，讓食品生產商可就出口往內地的指定18類食品經網站辦理推薦食品生產商註冊申請，更方便處理向內地海關總署註冊的事宜。

食安中心已於2023年第四季完成上述各個系統的互相銜接工作，使這些系統成為一個完整的資訊網絡，共享數據以更有效支援食安中心的日常運作，強化中心在食物進口管制、監測、溯源等各方面的能力。

食安中心現正開發食物進口機制管理系統，讓食物出口國／地方的規管當局可以透過該系統直接上載進口香港所需的文件及資料，進一步優化食安中心在食物進口管制方面的工作。預計上述系統可於2025年內完成。

2. 相關的資訊科技系統改進和開發工作可以便利業界進行不同的申請及繳交有關費用，並提高食安中心監測及處理食安事故的能力。在2024-25年度，負責上述工作的專責隊伍有50人，預算人手開支約為5,169萬元。上述工作對食安中心的其他工作(例如食物監測)的人手編制和調動並無直接影響。

- 完 -